

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名称		GGZC东清湖市级湿地公园管理处工作经费			
项目类型		其他特定目标类（部门职能类）			
项目等级		二级项目			
主管部门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企石分局			
用款单位		东莞市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企石分局			
实施周期		起始年度	2024	到期年度	2099
2024年预算金额		50000			
总体绩效目标		实施周期总目标			
		成立东清湖市级湿地公园管理处，落实东清湖市级湿地公园日常管理、湿地保护和利用、开展湿地保护宣传教育。			
		2024年度目标			
		成立东清湖市级湿地公园管理处，落实东清湖市级湿地公园日常管理、湿地保护和利用、开展湿地保护宣传教育。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实施周期指标值	当年度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物业管理面积	900平方米	900平方米
		质量指标	质量合格率（%）	100%	100%
		时效指标	服务响应时间, 任务完成时间	≤30分钟, 2024年12月	≤30分钟, 2024年12月
		成本指标	预算执行率（%）	≥91%	≥91%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群众幸福感提升	良好	良好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可持续影响性	可持续	可持续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5%	≥95%